

经自评，该项目在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完成、项目效果四个方面均表现较好。

填写单位：济宁高新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填写人：房友全



济宁高新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2019 年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2019 年高新区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置经费项目属于延续项目，主要用于支付区内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置。

(二)项目绩效目标。

加强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置管理，确保生活垃圾日产日清，无害化处理率 100%，提供整洁的生活环境，保障市民身体健康。

项目实施周期为 12 个月。

根据目前项目实施情况来看，承包方能做到生活垃圾日产日清、保证生活垃圾全部按照规范要求进行无害化处置，处置率 100%，确保整洁的生活环境，保障市民身体健康，保障城镇居民的正常生活。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根据项目资金管理相关规定，项目单位实行考核兑现办法，并于次月 15 日前拨付上月经考核后应得的承包金。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与到位情况。2019 年年初预算 1007.92 万元，实际支付承包方 1007.92 万元。

2、资金使用。经自查，该项目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单位项目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基本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管理情况。

经自查，该项目实施过程中单位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项目管理制度符合相关规定。

(二)项目监管情况。

单位为加强项目管理，组织专人进行监督管理，制定考核办法，按月考核。

四、目标完成情况

(一)目标完成任务量。

对照项目计划完成目标，自评绩效目标实现情况较好。

(二)目标完成质量。

对照预定绩效目标，自评项目完成质量较好。

(三)目标完成进度。

对照预定计划，自评项目实际已完成。

五、项目绩效情况

结合《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中相关项目效果指标自评，该项目社会效益较为突出、功能实现情况较好、运行保障效果较好、受益群体满意度较好。

六、评价结论